重庆市万州区柱山乡人民政府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深学笃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充分发挥乡党委政府领导核心作用，坚持促进经济发展、增加居民收入，强化公共服务、着力改善民生，加强社会管理、维护辖区稳定，推进基层民主、促进辖区和谐的基本职能，适应经济社会发展新要求和人民群众新期待，推动工作重心转移到加强基层党的建设，强化经济发展、公共服务、公共管理、公共安全等方面职能。承担区级部门下放的服务管理职权、承担依法授权或委托的行政执法权。体现城市管理特点和社区服务需要，确保街道职能清晰、权责一致、运转协调、保障有力、依法高效。

（二）单位构成

2023年重庆市万州区柱山乡为一级预算单位，无下级预算单位，内设8个行政综合办公室、6个事业站所。各内设机构的职能职责如下：

**综合办事机构职能职责**

1. 党政办公室。主要负责纪检、宣传、统战、法制、武装、民宗侨台以及综合协调、文秘等职责。

2. 党群工作办公室。主要承担党的建设、编制、人事、群团等方面的职责。

3. 经济发展办公室（挂统计办公室牌子）。主要负责经济发展规划、经济社会统计、贯彻执行扶贫开发方针政策、扶贫开发工作的统筹协调、产业扶贫指导、扶贫政策法规及相关技能培训的指导管理及移民项目计划的编制和实施管理、移民资金的安排和管理、移民对口支援等方面职责。

4. 民政和社区事务办公室（挂卫生健康办公室牌子）。主要承担民政、教育、卫生、计生、文化、体育、社会救助、残疾人事业、劳动就业、社会保障、老龄事业发展等职责。

5. 平安建设办公室。主要承担信访、人民调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防范和处理邪教等职责。

6. 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挂物业管理办公室牌子）主要承担规划、建设、市政公用、市容环卫、环境保护、物业管理等职责。

7. 财政办公室。主要负责财政收支、预决算、总会计、支农惠民资金兑付、财政资金监督检查、绩效评价、村（社区）级财务管理等职责。

8. 应急管理办公室。主要承担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协助开展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等安全生产日常监管工作。

**事业站所职能职责**

1. 农业服务中心。主要承担农技、农机、林业、水利水保、水产、畜牧兽医等方面的重大技术推广、信息服务、资源环境保护、灾害防治等工作以及农民质量安全知识的培训、质量安全控制技术的推广、生产环节质量安全的日常巡查、各项监管措施的督促落实等工作，从源头上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

2. 文化服务中心。主要承担文化、宣传、广播电视、体育、科技培训等方面工作。

3. 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主要承担劳动和社会保障、就业、再就业及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工作，下岗失业人员的就业指导、培训、介绍以及流动人口的就业服务管理，负责低保对象的审核，负责优抚救济、社会互助等工作。

4. 退役军人服务站。主要承担退役军人的关系转接、联络接待、困难帮扶、信息采集、情况反映、立功喜报、悬挂光荣牌和“八一”、春节等节日以及重大变故走访慰问等具体事务。

5.村镇建设环保服务中心。要承担辖区规划建设、环境保护等工作。

6. 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主要负责集中行使依法授权或委托的农林水利、规划建设、环境保护、卫生计生、文化旅游、民政管理等领域的行政执法权。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2年度收入总计3,851.25万元，支出总计3,851.25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285.43万元,下降25.0%，主要原因是上级补助专项资金收入减少。（本部分的收入总计3851.25万元，包括收入合计、非财政拨款结余、年初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3,851.25万元包括本年支出合计、结余分配、年末结转和结余。）

2.收入情况。2022年度收入合计3,851.2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277.28万元，下降24.9%，主要原因是上级补助专项资金减少,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685.9万元，占95.7%；其他收入165.35万元，占4.3%。

3.支出情况。2022年度支出合计3,851.25万元，较上年决算减少1,285.43万元，下降25.0%，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了 。其中：基本支出1,555.87万元，占40.4%；项目支出2,295.38万元，占59.6%；

4.结转结余情况。2022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3,685.9万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102.04万元，下降23.0%。主要原因是上级追加的项目资金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000.4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987.06万元，下降24.8%。主要原因是上级补助的项目资金收入减少。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320.13万元，增长78.6%。主要原因是上级补助的项目资金收入增加。

2.支出情况。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000.4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995.22万元，下降24.9%。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320.13万元，增长78.6%。主要原因是上级追加专项资金。

3.结转结余情况。2022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均为0万元，

4.比较情况。本部门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18.38万元，占27.3%，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89.92万元，增长30.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提高。

（2）国防支出2.2万元，占0.1%，较年初预算数减少0.8万元，下降26.7%，主要原因是支出节省压缩了此方面的支出。

（3）公共安全支出14.4万元，占0.5%，与年初预算数一致，主要原因是按上级安排的专项资金列支。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51.58万元，占1.7%，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8.7万元，增长56.9%，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及项目经费增加5.6万元。

（5）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402.91万元，占13.4%，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68.42万元，增长71.8%，主要原因是上级追加专项资金。

（6）卫生健康支出89万元，占3.0%，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5.57万元，增长21.2%，主要原因是上级追加专项资金。

（7）节能环保支出17.2万元，占0.6%，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7.2万元，主要原因是上级追加专项资金。

（8）城乡社区支出49.6万元，占1.7%，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6.06万元，增长47.9%，主要原因是上级追加专项资金。

（9）农林水支出1,320.57万元，占44.0%，较年初预算数增加963.39万元，增长269.7%，主要原因是上级追加专项资金。

（10）交通运输支出29.96万元，占1.0%，较年初预算数增加29.96万元，主要原因是上级追加专项资金。

（11）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69.73万元，占2.3%，较年初预算减少130.27万元，下降65.1%，主要原因是招商引资的专项资金减少。

（12）住房保障支出97.01万元，占3.2%，较年初预算减少5.9万元，下降5.7%，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降低。

（1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37.88万元，占1.3%，较年初预算增加37.88万元，主要原因是上级追加专项资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555.8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297.49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77.77万元，增长6.4%，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提高,包括公务员奖金和事业人员绩效工资增加，人员增加。公用经费258.3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37.25万元，下降34.7%，主要原因是招商引资金费用减少，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交通费、差旅费、水费、电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公车运行维护费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0万元，年末结转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685.48万元，比预算数增加681.4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06.82万元，下降13.5%，主要原因是上级财政追加的专项资金减少。本年支出685.4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06.82万元，下降13.5%，主要原因是上级财政追加的专项资金减少。基金预算拨款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87.97万元，占基金拨款支出的71.2%，年初无预算，全部是上级本年追加的专项资金。

2.城乡社区支出179.6万元，占基金拨款支出的26.2%，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75.6万元，比年初预算增长439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追加本年的专项资金。

3.其他支出17.91万元（福利彩票公益支出），占基金拨款支出的2.6%，年初无预算，全部是上级本年追加的专项资金。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12.66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0.04万元，下降0.3%，主要原因是压缩“三公”经费。较上年支出数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原因是压缩“三公”经费。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2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本单位2022年度未发生公务车购置费用支出。公务车运行维护费7.86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0.04万元，下降0.5%主要用于燃油费、修理费及保险，较上年支出数减少0.04万元，下降0.5%，主要原因是保险费下降了。

公务接待费4.8万元，主要用于接待招商引资、东西协作、座谈会误餐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0%，与上年支出数持平。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2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0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务车保有量为5辆；国内公务接待60批次800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0批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2022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60元，车均购置费0万元，车均维护费1.57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3.9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07万元，下降21.2%，培训费3.7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13万元，下降58.0%，主要原因是财力不足，压缩了各项会议及培训费。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13.85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邮电费、交通费、差旅费、水费、电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公车运行维护费等。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预算数增加了59.12万元，增长了38.0%，主要是办站所的公用经费统一纳入政府机关管理，统一安排；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36.94万元，下降39.0%，主要原因是财力不足，压缩了各项经费。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5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5辆，与上年一致。

（四）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未发生政府采购事项，无相关经费支出。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单位自评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部门整体绩效和122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自评表形式开展自122项，涉及财政拨款资金2130.03万元。

（二）绩效自评结果

1.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柱山乡2022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 重庆市万州区柱山乡人民政府 | | 部门 联系人 | | 李勇智 | | | | | 联系电话 | | 13635330850 | | | | 自评总分 （分） | | 99.2 | |
| 当年绩效 目标 | | 年初绩效目标 | | | |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 | | | | | |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
| 管理乡域社会经济、公共事务、民生实事、“三农”事务、安全稳定等；促进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强化公共服务、着力改善民生，加强社会管理、维护农村稳定，推进基层民主、促进农村和谐;,完成纪检、宣传、统战、法制、武装、民宗侨台以及综合协调、文秘、保密、档案、信息、考勤、机关节能减排等工作;完成党的建设、人大、编制、人事、群团等工作;完成社会经济发展规划、经济社会统计、各项国情国力调查、对口支援及招商引资工作;完成民政、教育、卫生、计生、社会救助、残疾人事业、劳动就业、社会保障、老龄事业发展等;完成信访、人民调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防范和治理邪教等职责，牵头开展“扫黄打非”工作，负责普法宣传教育等工作;完成区级以上重点项目、本级重大项目的征地拆迁等协调工作;完成财政收支、预决算、总会计、支农惠民资金兑付、组织协调政府采购、协调税收征管、协税护税、非税征管，做好财政资金监督检查、绩效评价、村（社区）级财务监督管理等工作;完成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综合监管，指导本辖区行业管理机构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工作，开展工矿商贸行业、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等安全生产日常监管工作;完成行使依法授权或委托的农林水利、规划建设、环境保护、卫生计生、文化旅游、民政管理、城市管理等领域的行政执法权;完成农技、农机、林业、水利水保、水产、畜牧兽医等方面的重大技术推广，促进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完成文化、宣传、广播电视、体育、科技培训等方面工作;完成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完成辖区规划建设、环境保护等工作;完成退役军人的关系转接、联络接待、困难帮扶、信息采集、情况反映、立功喜报、悬挂光荣牌和“八一”、春节等节日以及重大变故走访慰问，退役军人转业安置、等;完成行使依法授权或委托的农林水利、规划建设、环境保护、卫生计生、文化旅游、民政管理、城市管理等领域的行政执法权。 | | | | 管理乡域社会经济、公共事务、民生实事、“三农”事务、安全稳定等；促进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强化公共服务、着力改善民生，加强社会管理、维护农村稳定，推进基层民主、促进农村和谐;,完成纪检、宣传、统战、法制、武装、民宗侨台以及综合协调、文秘、保密、档案、信息、考勤、机关节能减排等工作;完成党的建设、人大、编制、人事、群团等工作;完成社会经济发展规划、经济社会统计、各项国情国力调查、对口支援及招商引资工作;完成民政、教育、卫生、计生、社会救助、残疾人事业、劳动就业、社会保障、老龄事业发展等;完成信访、人民调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防范和治理邪教等职责，牵头开展“扫黄打非”工作，负责普法宣传教育等工作;完成区级以上重点项目、本级重大项目的征地拆迁等协调工作;完成财政收支、预决算、总会计、支农惠民资金兑付、组织协调政府采购、协调税收征管、协税护税、非税征管，做好财政资金监督检查、绩效评价、村（社区）级财务监督管理等工作;完成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综合监管，指导本辖区行业管理机构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工作，开展工矿商贸行业、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等安全生产日常监管工作;完成行使依法授权或委托的农林水利、规划建设、环境保护、卫生计生、文化旅游、民政管理、城市管理等领域的行政执法权;完成农技、农机、林业、水利水保、水产、畜牧兽医等方面的重大技术推广，促进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完成文化、宣传、广播电视、体育、科技培训等方面工作;完成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完成辖区规划建设、环境保护等工作;完成退役军人的关系转接、联络接待、困难帮扶、信息采集、情况反映、立功喜报、悬挂光荣牌和“八一”、春节等节日以及重大变故走访慰问，退役军人转业安置、等;完成行使依法授权或委托的农林水利、规划建设、环境保护、卫生计生、文化旅游、民政管理、城市管理等领域的行政执法权。 | | | | | | | 全乡正常运行，管理乡域社会经济、公共事务、民生实事、“三农”事务、安全稳定等；促进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强化公共服务、着力改善民生，加强社会管理、维护农村稳定，推进基层民主、促进农村和谐;,完成纪检、宣传、统战、法制、武装、民宗侨台以及综合协调、文秘、保密、档案、信息、考勤、机关节能减排等工作;完成党的建设、人大、编制、人事、群团等工作;完成社会经济发展规划、经济社会统计、各项国情国力调查、对口支援及招商引资工作;完成民政、教育、卫生、计生、社会救助、残疾人事业、劳动就业、社会保障、老龄事业发展等;完成信访、人民调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防范和治理邪教等职责，牵头开展“扫黄打非”工作，负责普法宣传教育等工作;完成区级以上重点项目、本级重大项目的征地拆迁等协调工作;完成财政收支、预决算、总会计、支农惠民资金兑付、组织协调政府采购、协调税收征管、协税护税、非税征管，做好财政资金监督检查、绩效评价、村（社区）级财务监督管理等工作;完成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综合监管，指导本辖区行业管理机构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工作，开展工矿商贸行业、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等安全生产日常监管工作;完成行使依法授权或委托的农林水利、规划建设、环境保护、卫生计生、文化旅游、民政管理、城市管理等领域的行政执法权;完成农技、农机、林业、水利水保、水产、畜牧兽医等方面的重大技术推广，促进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完成文化、宣传、广播电视、体育、科技培训等方面工作;完成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完成辖区规划建设、环境保护等工作;完成退役军人的关系转接、联络接待、困难帮扶、信息采集、情况反映、立功喜报、悬挂光荣牌和“八一”、春节等节日以及重大变故走访慰问，退役军人转业安置、等;完成行使依法授权或委托的农林水利、规划建设、环境保护、卫生计生、文化旅游、民政管理、城市管理等领域的行政执法权。 | | | | | | | |
| 绩效指标 | | 指标名称 | | 计量 单位 | | 指标 性质 | | 指标值 | | | 指标权重 （分） | | 全年 完成值 | 指标得分 （分） | | | 说明 | | | |
| 年度预算执行率 | | % | | = | | 100 | | | 10 | | 92 | 9.2 | | |  | | | |
|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杜绝违纪违法行为 | |  | | 定性 | | 有效改善 | | | 20 | | 有效改善 | 20 | | |  | | | |
| 镇乡环境、容貌整治评排前五 | | 次 | | ≥ | | 1 | | | 20 | | 1 | 20 | | |  | | | |
| 完成税收收入400万元 | | 万元/年 | | ≥ | | 400 | | | 10 | | 590 | 10 | | | 超额完成 | | | |
| 运行保障率 | | % | | = | | 100 | | | 30 | | 100 | 30 | | |  | | | |
| 服务对象满意率 | | % | | ≥ | | 90 | | | 20 | | 90 | 20 | | |  | | | |
| 柱山乡2022年度一般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 指标名称 | | 指标性质 | | 指标值 | | 计量单位 | 指标权重 | | 全年完成值 | | | 指标得分 | 说明 | | 自评得分 | |
| 1 | 安全维稳综治经费 | | 年度预算执行率 | | = | | 100 | | % | 10 | | 100 | | | 10 |  | | 100 | |
| 突发案件及时处置率 | | ≥ | | 90 | | % | 20 | | 90 | | | 20 |  | |
| 本地信访稳控率 | | ≥ | | 95 | | % | 40 | | 95 | | | 40 |  | |
| 服务对象满意率 | | ≥ | | 90 | | % | 30 | | 90 | | | 30 |  | |
| 2 | 2022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 | 年度预算执行率 | | = | | 100 | | % | 10 | | 100 | | | 10 |  | | 100 | |
| 一个村3万元，十个村 | | = | | 30 | | 万元 | 60 | | 100 | | | 60 |  | |
| 用务工方式带动农户增加收入 | | 定性 | | 有所增加 | |  | 10 | | 有所增加 | | | 10 |  | |
| 农村人居环境状况进一步改善 | | 定性 | | 有效改善 | |  | 10 | | 有效改善 | | | 10 |  | |
| 群众满意度 | | ≥ | | 95 | | % | 10 | | 95 | | | 10 |  | |

2.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本单位没有委托第三方开展绩效自评。

3.关于绩效自评结果的说明。

4.本单位通过绩效自评，部门整体、所有项目都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

1. 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本单位没有部门绩效评价项目。

1.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情况。

本单位没有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李勇智 023-58858017